# 目錄

1	粤字改革宣言		6
2	為何粵語需要文字改革	_	10
	「擺埋一邊」、「船到橋頭自然直」的約定俗成主義		12
	所謂的「有音無字」:預先處理概念問題		17
	假借、訓讀		20
	擬聲字泛濫		21
	「本字」、「正字」		23
	語素與文字關係混亂不堪		26
	語素混亂:異素一寫、合多為一		28

b比	p并	m文	f夫
EE3	[]]	EB	Ш
d大	t 天	n 乃	1力
EE	EB	[]]	III
z止	c此	sД	j央
[]]	EB	EB	<b>[</b> ]
gЦ	k ⊟	h 丛	ng XX
[]]	EB	[]]	<b>[</b> ]
gw 古	kw 夸	w禾	m/ng 土.
[]]		[]	

韻母

		-i	-u	-m	-n	-ng	-р	-t	-k
/aa/	aa	aai	aau	aam	aan	aang	aap	aat	aak
	乍	介	亏	多	万	生	甲	压	百
/a/		ai	au	am	an	ang	ap	at	ak
		兮	久	今	굸	亙	+	乜	仄
/e/	e	ei	eu	em	en	eng	ep	et	ek
	旡	Л	了	壬	円	正	夾	叐	尺
/i/	i		iu	im	in	ing	ip	it	ik
	子		么	欠	千	丁	頁	必	夕
/o/	o	oi	ou		on	ong		ot	ok
	个	丐	冇		干	王		匃	乇
/u/	u	ui			un	ung		ut	uk
	乎	会			本	エ		末	玉
/oe/	oe					oeng			oek
	居					丈			勺
/eo/		eoi			eon			eot	
		句			开			兀 朮	
/yu/	yu				yun			yut	
	令				元			乙	

表 1: 韻母

#### 聲調

1	2	3	4	5	6
斈、斈	<u>字</u>	<b>学</b>	<b>孝</b> 、孝"	斈'	斈
表示、表示	敖云	热	夫云 <b>"、</b> 夫云"	抗	耘
分	粉	訓	墳	憤	份

表 2: 参 切字聲調

坊間漢羅混用	漢字已整理版本	漢字粵切字混用 (未組裝)	漢字粵切字混用 (已組裝)
咁嘎餐有咩D質埋黑懵返廠唔餐咁啊都啦又得?肉澱打椒口去返係係よ人食求D質白咁面工字估簡跟果鯪剩天其菜撈汁撐咪返樓係咁定以有的,以應一人其蛋撈茄得L學囉搵。粉個通翅有白埋汁你ui返囉。搵。粉	咁啦又得咩啲質埋黑懵去返係晏咁啊都,湯你?肉澱打椒口返寫你仔跟?果鯪剩天求啲質白咁面返樓真簡跟啲蚊唔天其菜撈汁撐咪學囉係單意嘅個通九其蛋撈茄得纍返。搵啊意際餐有翅有白埋汁你返廠唔餐。粉	以下、○○剩天求一蛋々茄、懵一返个係、管今粉分大方數区九々肉白埋汁止面返廠一。搵單一个子、個通翅其有質々黑生文去返区餐"跟下不一,餐有文々大澱打椒得兮返寫係晏乍飯?係野廿又得旡有子粉個汁你、工字你仔区定係野廿又得旡有子粉個汁你、工字你仔区定日日月湯你一大一質白丩懵力返樓估丩。跟个乍正又食??菜攃汁今口句學力真今丩意	将 作

#### 粤字改革

# 粤字改革宣言

今也,南蠻鴃舌之人,非先王之道。

——《孟子,滕文公上》

彼等稱吾粵乃蠻夷之語,鳥蟲之音,方言而矣。不登大雅之堂,不出陋家之門;身乎中國之方言,義當遵從當今雅言官話之領導。若斯不得不意味粵語之滅亡,則如斯罷矣。

粵語,悲乃一無文學、無哲學、無科學的語言。何解我等受盡此等的文學貧況呼?唉,無非乃我地有自己嘅文字噉解。

讀者或會抗議,曰:難道我們粵語人不是自古以來就是用漢字書寫己語嗎?難道香港這個無可置疑乃粵語六千八百萬人為語言首都的粵語城市,不是用漢字來書寫粵語嗎?非矣——你騙人兮且騙於人。我們受教所讀所寫的語文,所謂的「白話文」和「書面語」,實乃「中文」矣,而非「粤文」。此「白話文」之白話,非粵語之白話,非我之白話。茲實乃官話滿大人的文字呈現。雖然我等或以粵語來音讀其字,且因長年教育而學懂在心訓讀粵譯之法,然而斯等之「白話文」之用字、語法、聲氣,終歸一概皆外來而有異於粵——用著用著,則慢慢兮異我文於我語,逐亦異我語於吾思吾魂。我等粵語拒諸書面,遂令粵辭之神韻,其詞之靚麗,久久不得書。久無書字,只流於音,且言文相異,斯定必遲早將粵語殺之入棺。

然爾又試抗議曰:難道粵語白話文文學,不是已早有濫觴?所謂之「粵字」. 莫非不就是屬於我們日谪合我們,可用來手寫我口的粵語文字了乎?

用意在於讓漢字可以完全書寫粵語的龐大本字考工程,不是業已開始良久, 且有其成果,為粵語於漢字考古發掘了為數不少慘被使人遺忘的「本字」乎? 粵劇又何以論哉?近年出版的粵語小說,又何以論哉?三及第不是正正粵語 入文乎?非粵語文學乎?《全粵詩》都已纍積有冊三十了,豈能道粵語無詩無 文學?連香港的法庭證人供詞,都是以粵文書之的,道曰粵語無文豈有理?

志寡且安逸汝乃之,你不但無視了斯等文學何等缺乏生命力,其者何等缺乏語文威望,且其何等生安白造脫離活人的世界,你更是對粵文缺乏規範斯一大難笑而置諸不理。粵語,之所以沒有生命力,是因為生存於在世者,無以予其語文他們自己的生命。世界是屬於在世活著的人的,而不是俱往矣百載的仙遊故人的。可惜,我們的文字,卻是樂於賦予死人無上的權威,讓它們主宰者我們生人的一字一句。即使是最為簡單的語法部件和詞彙,我們的用字見解和書寫習慣,都七國咁亂,語無字書屢見不鮮。而較鮮為人知的詞彙,或試之書然多止於「有音無字」之痛,故不寫作罷。存在口頭的粵詞則如是者來自音而逝於音矣。而即使假若我們他朝用粵漢字創造了驚為天人的偉大文學,我們仍然會很矛盾地因乎漢字本有的美感潛理,把這些大用特用擬聲字的文學作品判斷有欠致雅,故此極其量也只可以為二等語文。儘管我們如何欲以「中文」自居,粵文是不可能為中文,也不是中文。

天成劫難,仍不及人禍。面對茲茲語無可書,有音無字的難題,所謂的中文學者、漢學家、和粵語學者,都忙於集其精力於學術意淫和一些源自自己概念不清而衍生不絕的無聊辯論。他們見樹不見林,精於自海中尋覓「本字」,樂此不疲卻無視其方法的顯然自悖。故此,他們遲遲未能生產一個統一、合乎邏輯、可伸展、可闡發、可層層遞建的解決方案——且永遠不會有。他們的解決方法,就是慢條斯理、效率奇低的填窿主義。他們的解方,就是逐個缺字逐個問題逐個答還,而不是要建立一個一勞永逸的通解。他們也不志在於此,因為他們的首要任務,不是建立粵語的書面語,而是要證明其心之文可雕龍,筆之利可騰雲。他們著目關注的,是要展示自己對漢字兆物觀的驚人理解,以及向世人宣道漢字神話那危險的魅力。其論述之無關,其解法之不周,其建議之不密,其思緒之紊亂,就是為什麽他們的粵語書寫方案是不可靠的。而當萬事皆因他們的無能和謬誤而怠慢,導致粵語歪路走盡,我們粵語的詞彙和記憶中所指的宇宙乾坤就續漸遠逝於英普二語的汪洋之中。我們粵語的語法因久廢不發而趨簡,詞漸為兆民少用而詞鈍意虛,以粵語思

辯的粵人淪得拙口鈍腮,卒之變得民有所欲言,而終不得伸其情者多矣。面及斯之來日,問誰不能憫然焉?

故此,我哋粵語人唔可以再等佢哋,唔可以死盡一味靠本字考為我哋尋日有過、今日仲有、聽日會有嘅「有音無字」粵詞訂立所謂嘅「本字」黎書寫粵語。我哋要有一個通解大法,一次過擊破曬所有大山嘅方案——我哋而家就要,我哋即刻就要!

粤拼,乜唔就係最合宜嘅方案喇咩?且問,其諸諸多如繁星之拉丁拼音方案,又如何?嗚呼噫!爾願棄漢字之志確可佩,然爾對美感之弗顧卻誠可惡!試問一篇粵文,每每遇上有音無字之況,則以拉丁字母填窿塞之,是何等醜樣,何等鶻突?以此育我粵語兒女且迎接四海遠朋,何來尊嚴?此議,未可走則先癱。若我粵文陋如斯,我粵語亦必如斯。此外,更大的問題在于,若果粵語放棄漢字,粵語文化的底蘊就會百年功業一朝喪,一鋪清袋破產街流連。漢字,對明眼人而言,雖然的確龌龊,且有蠱惑人心之危,弊處多多,但論至極仍乃一存取宏大哲學體系之門,乃一大文化財產之融資匯處——棄不得。

觀乎此,則應何以前進焉?我們既然既不可拉丁化,又不可放棄漢字, 但又不可靠本字填窿以成就粵文——是亦難,非亦難,如何是好?

我她必須向韓國偷思佢哋嘅文字發明,向日本參考佢哋使用文字嘅聰明,向越南學習佢哋推陳出新嘅堅定意志;我哋要背向漢字而面朝今世,畀啲信心畀現代人嘅睿智;我哋必須要以希臘人望住腓尼基人嘅嗰種尊重同前衛精神黎對待漢字;我哋必須不畏古禁,斗膽去孵化同逼使漢字運作理則裏面嘅蘊涵出世。

我哋建議粵語採用一個同漢字並駕齊驅嘅拼音字系;一個美感上同漢字相和嘅拼音字系,一個可以畀我哋喺此天之下,同日韓一樣可敬噉鼎立嘅文字體系。我哋將會用呢嘅文字體系,將我哋嘅存在烙印喺時間嘅質料之上,永遠喺人類嘅記憶度存在萬世——就算我哋今生今世有啲咩冬瓜豆腐不測風雲,我哋都可以好似西夏人,畀蒙古人血洗滅頂都可以聲其餘韻。就連頻死嘅吳儂軟語都猛咁求我哋要噉做以自保。

一個屬於我哋嘅粵字體系,一個遠憶同致敬著成宗嘅字系,一個可以畀 我哋攫取到英語理性嘅文字體系,一個可以自此之後就比我哋錄低曬我哋語 言空間度存在色彩同情感——係我哋粵語所配有嘅野。呢個會係一個畀我哋 有質量,使我哋變得完整,使我哋成為一體,畀我哋可以有尊嚴做粵語人, 畀我哋成為粵語人嘅文字體系。我哋粵語,配有自己嘅文字。

我哋呢一場粵字改革嘅運動,唔知要幾耐先會成功呢? 天知地知人唔知。日本人用咗一千年,韓國六百。我哋,就當然有幾個幾個世紀慢慢磨。我哋嘅粵語,好可能喺黎緊嘅十年,就會滅亡。之所以噉,粵字改革,刻不容緩,必須而家就開始,否則就死亡不遠矣。故此,我等誓開粵字改革之運動,並告之爾且告之世人,粵語配有自己嘅文字。粵語,必須改革。粵語而家改革!即刻改革!

# | 為何粵語需要文字改革

任何一個已經正在為粵語語言文字發展而賣力的人,都必定承認以上對 粵語景況的描述,甚至抗議其問題之不夠詳細。然而,上一章的目的不在於 向已經歸信者傳道,更不是要說服中華主義者粵語的存在價值或我們工作的 目的或為何偉大值得支持。上文的作用,意不在此,內文亦毫無斯等意圖。 上一章某程度上嘗試說服的,是口講粵語,甚至以粵語為母語,但心繫所謂 「中文」的粵語人。但茲亦非其核心目的。上一章的核心目的,是要闡明沒有 語文化,粵語將會面對怎樣的發展困難。

而心水清的人,都會知道,其實上述粵語面對的困難,沒有一者乃假設性,而是全部都是真實已經正在發生的語言事實。如果粵語不走上語文化的道路,繼續以只有口語和半成熟的語文而無成熟語文體系的形式生存,粵語是不會有健康和義當應有的語言發展,亦不會有進展。留守本業是美好的想像,甚至對某些人,是理想。但這個的理想是建基於一個本身就不穩定的語言格局上——這個語言格局的不穩定性,來自於粵語及其現時的言文系統,以及粵語面對的世界語言格局。簡單而言,這個留守本業,嘗試故步自封,把粵語及其文化封印於此時此刻的理想,是一個幻想,甚至是一個妄想。」語言的發展是一個零和遊戲——一個人不可能張開嘴巴同時一嘴兩語,這個是物理限制。這意味,語言的使用是發生於一個就使用時間競爭的博弈場上,而在這個博弈場上,不進則退。這是粵語面對的鐵般事實,任何否定此話的論點,若非煮得半熟的街邊語言哲學結論,就是思哲不誠實的斷言。

<sup>&</sup>lt;sup>1</sup>也可能是因此所以特別多有此等心態的香港、澳門,和廣州中產對普通話邁進粵語領域不太多怨言。他們看到反抗成本的高昂,自己在乎眼前的經濟利益多於語言中的情懷,如果不能冰封自己以保存其要,那算數認命就是他們的選擇。

而粵語面對種種困難要解決都特別艱難的一大原因,就是其文字系統的不全。粵語之所以在高階的語言領域沒有地位,是因為粵語沒有語文,粵語之所以沒有語文,是因為粵語缺乏健全的文字系統。

粵語缺乏健全的文字系統?這句話何理順之?何說之?粵語明明就有文字——漢字不就是粵語的文字了嗎?粵語明明就可以用漢字來書寫,來字書化,何來問題?漢字作為粵語的文字系統有哪一部分不健全了?

其實這個問題的答案顯而易見——漢字現時不能滿足粵語字書化的所有要求,也就是說,用漢字現時不能書寫粵語中所有的句子。這個其實非常明顯的事實,要不然也不會有這麼多「邊個邊個字點樣寫」的問題,也不會出現今年討論熱烈的諸多關於粵語「正字」的網絡文章。

但這個回應也許也不能滿足抗議這句話的人,這也是一個可以理解的定位。畢竟上一段的論述非常簡陋,沒有精闢的描述,也沒有深層次針對粵語和漢字斯語斯文兩者的互動關係的分析。到底漢字現在如何不能滿足粵語字書化要求,當中的細節是什麼,我們還未探討。但此還是其一而已——就算漢字此時此刻沒有滿足粵語字書化的要求,可能只不過是漢字暫時還未滿足粵語的全部字書化要求。這理則上不必然意味漢字本質上運作上不能滿足粵語字書化的所有要求。換言之,儘管現在漢字不能完全用來書寫所有的粵語,不蘊含不可能他朝有日,是完全理則上可能經過多番謹小慎微的研究審字之後,卒之使到粵語中所有可能出現的句子都得以用漢字來書寫。那必然緊隨的問題就是,如果如此,為什麼漢字用作為粵語的文字系統會有不妥?抑或漢字和粵語兩者有本質上無可配合的相斥性?為什麼粵語不可能用漢字來完成它的字書化旅程?

「為什麼粵語不可能用漢字來完成它的字書化旅程?」中「可能」兩字使這個問題帶有摸態性,要回答這個問題比要回答「現時粵語為什麼不能用漢字來字書化」難得多——後者只需要解答我們現在所身處的世界中,漢字失職於粵語的例子。但前者則需闡明和義順為何粵語跟漢字在所有的可能世界當中,漢字都失職於粵語。這個就得探討粵語跟漢字本質的關係。而要做到這一點,是非常困難的。而我也不相信漢字本質上無法為滿足粵語的字書化。上面的假設性例子就已經闡明了,是有可能透過某些手段把漢字體系在不違反漢字本身的運作理則的前提下把漢字優化至使用於粵語。這個可能性絕對是存在的。

但夾於「必然」和最低層次只有一個可能世界的「或然」的中間,是無數多個其他的摸態性。或許的確有一個可能世界是漢字完成了粵語的字書化,但這樣的可能世界只有一個,其他所有的可能世界都不是這樣。亦可能這個漢字完成了粵語字書化的世界,是非常難從我們的世界通達到的。而絕大部分粵語完成了字書化的可能世界,都不是由漢字領功的。我相信我們面對的道路鋪排就是這樣——要用漢字來完成粵語的字書化是非常難的,故此很可能那個透過漢字來完成粵語字書化工程的世界根本不存在。此外,就算它的確存在,我也相信要存取到那個世界,是一樣非常困難的事。換言之,要用漢字來完成粵語的字書化,是非常困難的。

而正正因此,籠統而言,粵語的文字體系是不健全的。我下文會再為當下粵語文字所面對的問題,以及要使用漢字來字書化粵語所面對的問題,兩 者充分闡明。

但該事之前,先得處理一下一種完全否定要有嚴格「字書化」工程的觀點。

### 「擺埋一邊」、「船到橋頭自然直」的約定俗成主義

有一些人或認為,這些全部都很無聊,也不應該搞。

他們不是說不需要字書化——我們在討論的觀點,是肯定粵語字書化工程的,但他們不認為需要刻意或有意識、有計畫、有設計,有組織性地完成這個字書化工程。說不需要字書化的人,可能持有一種「粵語是一種口語,他的樂趣在於其存在於口語的模式,根本不需要字書化」的取態,也可能是覺得「粵語是一種口語,本質上不配有口語」,更有可能是覺得「粵語不應該存在」等。但這個說不需要字書化工程的人,他不否定應有字書化,他只不過是認為這個字書化的語言演變不應有「工程」的成分,亦即他人粵語的字書化不應有由上而下,有大台,有中央機構,有人為策劃改造的系統性和組織性。他反對的不是字書化,他反對的是工程。

那他支持何等模式的字書化?

「約定俗成」彼曰之。

什麼叫「約定俗成」?

「約定俗成」,顧名思義,就是社會上不少的規則和行事規律成形的過

程。人類社會上有很多的習慣和規則,這些習慣和規則為何如斯而非彼,可能沒有什麼特別的原因,沒有任何特別玄上的義理或釐順。這些習慣和規則之所以以其所可見的模式存在,只不過是因為歷史上有人互動時,大家的互動中衍生了這個的習慣模式,久而久之變成了習慣,繼而變成了規則。大家在互動中衍生了某種無形不直接的共識,繼而「約定」,繼而「俗成」。這個共識的產生是沒有中央或由上而下的指導的,而是一群人在行為上各自以自己認為合適的模式辦事時,大家互相看見大家做事的方式,在此且可能在面對其他的因素時漸漸趨向一個(或一系列)的辦事模式。從某觀點而言,「約定俗成」的規則,其形成過程是非常民主的,且正正因為其民主和開放的模式引入了蘊含了眾人的智慧和對世界的理解。

多人不同的習慣變成多人共同的習慣,共同的習慣變成規律,規律再影響習慣繼而變成規矩,規矩規範著習慣,習慣就繼而遵從規矩,規矩有了規範力,就約定俗成了。

我們「約定俗成」所關乎的是語言上的習慣和規矩,但「約定俗成」的運作機理在人類社會上無處不在:我們如何在電梯上企立,是站在右邊還是左邊還是兩邊不站還是兩邊都站,這個習慣的形成是完全建基於「約定俗成」的運作的。何謂「禮貌」,又是另為一個例子。

如果沒有人為介入,自然語言中的所有部件和用法,都是透過「約定俗成」而生成的。確然,「約定俗成」一詞,來自荀子就「正名」的討論。

名無固宜,約之以命,約定俗成謂之宜,異於約則謂之不宜。 名無固實,約之以命實,約定俗成,謂之實名。名有固善,徑易 而不拂,謂之善名。——《荀子·正名》

荀子在這裏說得非常精闢的,是一個非常簡單的道理:東西的名字,也就是名詞,也可以引伸詮釋為語言的運作規則,如語法等,本身沒有固定不變的合宜。什麼是合宜,是由人共同約定而命名的,而約定俗成的就是適宜的了,於這個約定有別的就是不合宜的。而是由於約定俗成,人們用這個名稱稱呼這種事物,習慣了,就成為這種事物的名稱了。有本來就好的名稱,簡單明了而又不互相矛盾,這就叫做好的名稱。

但我們這裏要注意,「約定俗成」只是一個現象。「約定俗成」只是一個關乎語言習慣和規則如何形成的描述,其本身是沒有價值判斷的。「約定俗成」自己本身只是說語言的習慣如何形成,而就語言習慣應不應該透過「約

定俗成」而產生,「約定俗成」是對此無語奉見的。語言習慣應不應該透過,或應不應該只透過「約定俗成」來產生,「約定俗成」是沒有話說的。「約定俗成」只是一個現象,一個實然命題,一個對世界的描述,而不包含義忱,不包含應然命題或價值取向。

故此,認為粵語字書化應「約定俗成」,自然由之的人,問他為何認為粵語字書化應且只應遵從「約定俗成」,是不能召喚「約定俗成」來釐義其詏論的——這樣做是循環論證。

也許他會引述我上文就已經略略已道的來釐義其觀點並建設一謝論:透過「約定俗成」而形成的語言規則,因其衍生過程本質,必定蘊含了眾多人的語言、知智、理則等範疇上的智慧。也就是說,透過「約定俗成」而成的語言規則,包涵了群眾,還要是該語言的語言群眾,的智慧。所以這樣形成的語言規則,是最能夠滿足一個語言要滿足的語言責任的。故此,「約定俗成」是訂立語言規則最佳方法,任何其他具有人為刻意設計成分的方法,都沒有如此廣泛和完整的智慧,故此它們產生的規則都是次品。故此,要訂立語言規則,於其者我們粵語的字書化乃其中之一,就應該用,且只用「約定俗成」的方法。

這個詏論是「約定俗成」最強硬的版本。

我們得注意,這個詏論,是建基於幾個的前提和假定的,其中最重要之寥寥,包括以下者:(一)「約定俗成」的群眾機理必定會產生結論——「約」必終「定」,「俗」必終「成」,約、俗都必定形成最終且唯一的結論;(二)定成的約俗必然能夠滿足語言在社會中要滿足的要求;(三)定成的約俗之外,必然沒有更佳的規矩。

這兩點,都不是必然真的。

我們看看以下的這一個例子:

我地比佢同我地返返屋企喇,好有?

這個是一個非常普通、自然、非技術性的粵語句子,只有14個字(不計標點符號),但當中6個字的選字,都是有爭議的,如下:

我地比佢同我地返返屋企喇,好有?(1)

有些人會認為這句句子用的粵字,已經不符現時已經訂下的約俗規矩, 反應寫為如下,方為符合我們粵語的約俗,故此正確:

#### 我哋畀佢同我哋返翻屋企啦,好有?(2)

這個寫法大家都滿意嗎?也未必,有些人會這樣寫:

#### 我哋俾佢同我哋返番屋企啦,好毋?(3)

以上三者在現時的粵文中都有人使用的,而且為數不少。我們得留意,(1)、(2)、(3)三者不是自己自成一系的文字系統,而是在一個句子中使用了不選字的理據而已,也就是說,有不少人寫以上的的句子,會從(1)、(2)、(3),中各自選字繼而砌句子。

#### 我 [地/哋][比/畀/俾][佢/渠] 同我 [地/哋][返/翻/番][返/翻/番] 屋企 [啦/喇], 好 [冇/毋]?

無庸冗辭,這裏的用詞的字書化難說約俗已成。但我們更應注意的是,這些都是非常的普通和基本的粵語詞彙,如果這樣基礎性的和具有重大語法意義的詞彙都存在分歧,那比較少用的詞彙,就更加沒有機會透過參與民眾的語言使用,以讓眾人各自拋出自己的選字提案,並透過之後的民主語言競爭以產生約俗了。反之,如果這些這樣普通和基本,幾乎「原子性」的詞彙,理應經過多輪的民眾選字拉鋸,也未能產生約共識,「約定俗成」的成效不成疑才不理。

同時間,我們應該注意的是,以上的口語詞的字書化過程是已經經過「定約成俗」的民眾語文拉鋸,但已經過了過程卻沒有形成約俗,沒有結果。上一段的假設是,語文拉鋸的過程還未有結束,本段的假設是,所有有意義的語文拉鋸都已經舉行了。上一段是說,即使未來還有語文拉鋸可以生產新的語文約俗,我們都沒太多理由去有信心相信未來的語文拉鋸可以生產有意義且比現時更佳的語文約俗;本段想說的是,如果所有可以再生產或改動語文約俗的語文拉鋸都已經發生了,而我們面前的就已經是語文拉鋸「約定俗成」的成果,我們就可以看到「約定俗成」這個的過程是不一定會生產獨一無二的共識(約份),甚至不一定會生產共識。

亦即,(一)「『約定俗成』的群眾機理必定會產生結論——『約』必終『定』,『俗』必終『成』,約、俗都必定形成最終且唯一的結論」這個命題,不必然是真的。

定成的約俗,也不必然能夠滿足語言在社會中要滿足的要求——也就是說,語言的約俗,不一定能讓該語言擔任社會中的語言責任。再換言之,「約定俗成」中的語言拉鋸機理,是可以產生不足夠的成品的。語言拉鋸的機理,是可以失職的。

這個是很自然的事情,因為語言拉鋸機理中產生什麼樣的約俗,是視乎語言拉鋸的環境和內容是什麼。在某一個範疇中拉鋸得多,那按乎「約定俗成」的內裏理則,其成品就理應更為高質,數量越多。如果語言拉鋸忽略了某些範疇,那那些範疇的語言拉鋸產品就會相對貧乏。

問題是,「約定俗成」的語言拉鋸機理所發生於的範疇,往往都是社會的某些角落而已——是僅僅某個狹窄、非常有限的語言領域而已。為什麼?因為語言的最大群體是民眾,而民眾使用語言的範疇往往超不過自己的生活範圍。大多數的人不是知識分子,不是社會中的持勢份子,也不會討論思哲性的東西,不會討論文學、音樂、經濟、政策、哲學、法律、醫學、數學、藝術、電子工程——茲意味,民眾的語言拉鋸是不會涉及這些範疇的,亦即意味不會在這些範疇產生約俗,不會生產語言產品。清末民初的華人群,是不可能透過約定俗成的過程生產出元素表中的元素字的。

就算一種語言已經攻佔了這些語言範疇,有語言拉鋸,有約定俗成,我們還是要面對(一)的問題:有語言拉鋸,卻沒有定成的約俗。

另外的一個問題,就是定成的約俗可能質素有問題,導致它不能負擔他 應負擔的語言責任。

一個好的例子,就是在還未經過梳理過程的民清官話白話文,我們當今用的「才」,是用「纔」,「的、得、地」是不嚴格分清的,「早」寫作「蚤」。

為什麼要在乎這些語言範疇有否生產品?因為這些語言範疇,才是經濟利益和文化實力之所在。經濟利益和文化實力之所在,就是語言的命根所在。沒有經濟和文化實力,一個語言就只不過是市井方言而已,死也無人哭。

那要發展語言,除了約定俗成之外,還有什麼發展語言的手段?有什麼 語言手段更佳?

這個問題有一些誤導。我在乎要證明的,不是約定俗成必然必行,也不是說約定俗成之外的語言發展手段必然智慧高明、產品高質。茲意味,我們不是要也不需清一色排除約定俗成的語言發展品。我們所需要的,是一股願意且勇於在適當情況改造語言、語文的有意識人為語言設計。而這個有意識

的認為語言設計工作思維,不但包涵有意識有選擇地梳理和篩選語言約俗的 精神,其精神更重應有一種大膽創造、開天闢地、甚至無顧約俗為語言發展 尊定基礎的膽量。

如果我們希望一個語言的發展,可以滿出到我們某些的政、經、文、科、 社等範疇的發展要求,就不可以任由語言透過「約定俗成」幾乎隨機的運作 機理來生產我們需要的語言部件。就算約定俗成了,也不應該不問細節將錯 就錯。這樣的「擺埋一邊」、「船到橋頭自然直」的約定俗成主義,不外乎乃 打如意算盤而已。

既然約定俗成不是語言發展的金科玉律,其產品既無必然優越性,其運作理則亦無道義上合義強制我們遵守的限制力,「約定俗成」就只不過是一個參考而已。他可能依然是一個很好的參考,要推翻其成品也可能有(非常高的)成本,但我們沒有任何理由必然地禁止我們去無視無顧其者。

但顯然,我們更沒有必然性去推翻所有或任何地語言約俗。顯然,如果我們要推翻一個語言約俗,最好——甚至必然——要有好的原因,也就是說,要推翻語言約俗,其語言約俗當有其一定的弊病,且有可取且不差與被推翻者的替代方案。茲意味,就算理則上語言約俗可以不完美,也不理則上意味我們現時的粵語語文約俗需要改造或推翻——因為不見得粵語語文約俗為何。我們不難想像,真的有人會很真誠地相信粵語語文的發展沒有大問題。他們實在大錯特錯。現時的粵語語文(不成系統的)運作,非常不完整,非常有待完善。茲等工作規模龐大,困難眾多。我在此略略(不系統性地)描述一下幾個最為嚴重和明顯的問題。

### 所謂的「有音無字」: 預先處理概念問題

講廣東話的人自曉說話寫字,就已經知道「有音無字」的現象。「有音無字」、「有得寫」所描述的,就是口頭上的「音」,在書面上沒有「字」。

其實這個描述是隱藏的陳述偏誤。首先,稱我們口頭的語碼為「音」,過分貶低該「音」的語言地位——畢竟我們很多粵語中的口頭「音」不是沒有語義。即使我們難以清除道出其實質語義及其當中的微妙,該「音」也不是沒有意思的。稱之為「音」似乎有點不公允。我們故此再次改稱為「語」(嚴格而言「語素」或「語碼」更為正確)。

「無字」這個說法有點含糊,也有點不夠廣泛。「有音無字」中的「字」, 就是指漢字。而「無字」,一般是理解作「漢字體系中沒有合乎該『語』之音 且所指之義的字。」

但實質操作上,「無字」所覆蓋的情況遠多了。但要清楚釐清當中各樣的情況,也許得要放棄「有音無字」這個不太精準的描述。要籠統概括我們要描述的情況,也許「語無書案」更為合適。此「書案」解「書寫方案」。

「語無書案」這個現象可能是指口頭上的詞彙,完全沒有任何寫法。截止 2019年10月,相信這個情況在香港的粵語群體已經不復存在了。即使現時 很多的粵詞沒有公認、受認可、有約俗的漢字寫法,坊間也可能有一籃子的 漢字書案。沒有漢字書案,坊間也會有某些可能依靠「火星文」(沒有系統直接依靠英拼直覺的拉丁字母拼音)。就算沒有火星文,粵拼的存在也理論上消滅了一個粵詞完全沒有方法在書面上存在的可能性。明顯,當今之世,如果要寫一個粵詞,所有的方案都沒有出路,寫粵拼也可罷。所以,「語無書案」最極端最全面的情況,已經不存在了。筆者讀小學的時候,「語無書案」、「有音無字」的情況還可能存在,筆者父母一輩讀書的時候,此況也許更甚。但 現在,此況已經不存在了。

這當然是一個對之前為之好的情況,但不是一個我們可以讓我們安享晚 年的狀態。

現時粵語書寫面對的問題罄竹難書,也很難做系統分析或分類。我們會認為也許有分類就可以清楚一些,但困難之重在於這些問題很多時候是重疊出現。如果關注如何分類,強行要建立一個互斥共耗的描述框架就又點本末倒置了,誤處費神。諸多方案,候選書案眾多,一語多寫

粵語與其他字書化過程未完成的漢系語言一樣,其語文最明顯的問題 就是有很大量的詞彙在書寫時,要不是沒有書案,就是書案眾多,一語可多 寫,任君選擇。

寫粵文的用字,要找一個完全沒有爭議的,真的極度困難。有些人說「佢」基本上沒有人挑戰其寫法,其約俗已經明顯不過。但這樣的例子真佔全部粵字的極少數,「佢」之外可能就是「係」,除此之外基本沒有約俗明顯的粵字。要充分領會茲處所關書案多樣性,我在此看看幾個例子:

- 啲: 啲、o 的、D、 心、滴 (大陸)
- 嚟: 嚟、黎、蒞、來、唻、徠

- 嘅: 嘅、既、o 既、
- 喺: 喺、係、系(大陸)

注意,以上的四個例子的第一個選字,理論上就是約俗之選,也就是民眾語言拉鋸的眾望所歸者,也就是約定俗成,自然演化的公認品。

注意,這些都是虛詞或具重大語法作用的詞語。試想像,如果這些詞都已經這樣,那比較少用的詞,面對的寫法不一,會是何其更加嚴重呢?譬如以下者:

• 傾計:傾計、傾偈、傾蓋、謦欬、謦偈

有一些口語詞,除了按照英語拼音邏輯拼出來的書案,就基本上沒有漢字寫法,就連建議也沒有,或其建議非常不為人知。這些詞,有些可能是粵語本有詞(可能是底層的壯泰詞),有些可能是外語引入(但來源語不明),有些則不知道從何而來:

• Hea (he3), Chur (coe2), High (hi1), Wek (wek1), Kwaai (kwaai4)

Hea 跟 Chur 都是現時大學的流行語,但基本沒有漢字書案。我們部分網上討論者倡導以「迆」或「迤」寫。陳凱文則認為,「Hea」的本字不是「迆」字,而是「憩」或「愒」字,讀音則是來自圍頭話。其他的意見則認為「Hea」的討論不能脫離「pea」詞,因為其意見認為兩詞為同源詞,故此書案應該統一,而書案應取「pea」的「本字」書案而非「Hea」的書案——這個本身又成一個巨大的辯論。Chur 就基本上完全沒沒有漢字方案,連建議都沒有。

「High」一詞顯然源自英語,但粵語群體基本沒有漢字書案。大陸的普通話群體普遍以「嗨」這個擬聲詞來書寫,但香港講粵語的幾乎一致反對。

至於「wek」一詞,又寫「wet」,意思解「出去玩」、「出街蒲」之意,特別是指夜晚到煙酒風流之地花天酒地、男歡女愛。例句:「我哋今晚出去老蘭 wek 個夠!」「wek 得多因住傷肝傷腎呀。」但這個詞完全沒有任何初步的建議漢字書案。

「Kwaai」即係指人「行為不端」,但至於寫法,完全沒有初步建議。而因為沒有寫法,本來已經數量少的粵語文學作品更加少使用這個詞,加上口頭語言變化,沒有書面紀錄來勾起新一代粵語人的語言記憶,這個詞就慢慢消失了。

某些特別存在於某些社區的社區詞,此種完全沒有漢字書案的「有音無字」情況更加嚴重。筆者讀書時,不少的香港傳統殖民男校,都不約而同共有一種的虐戲的文化。其形式可能按校而異,但基本上都會牽涉一大群男生把一個要被虐戲的男生抬起來,然後針對搞他的衣服、或胯部。英華書院稱這個行為為「corn 人」(沒記錯應源自「Happy Corner」),男拔稱之為「wag 人」,喇沙則稱其者為「M 人」。這三個詞完全沒有漢字書案,也不可能有所謂的「本字」或「正字」。

#### 假借、訓讀

民眾不是不知道粵語有大量可以籠統稱為「有音無字」的情況,所以民眾智慧也不是沒有對策,而通常的對策,就是使用假借字,「逐個逐個」字補上文字。

「假借」,就是借音不借義,或更廣義而言,就是先考慮音合符與否,再 考慮義合符與否。

以下均為假借書寫的例子:

- 「saa li lung cung」: saa4 li1 lung6 cung3 ──沙呢弄銃,沙哩弄銃、 撒哩弄慫、傻裏愣沖 |
- 「kick lick kaak laak |: kik1 lik1 kaak1 laak1——虢礫緙嘞

而部分假借的字,亦出現了某種的訓讀現象。也就是說,被假借的字, 讀音不是完全符合要透過假借來字書化的口語,但儘管如此,依然選擇使用 次品字。例子有:

- zaa2 (你好 zaa2 啊!) ——渣 zaa1
- n/laa5 zaa2 ——哪渣 naa5 zaa1、嗱渣 naa4 zaa1
- king1 gai2——傾計 king1 gai3

例子相信還有很多,暫且不詳論。

假借不是一個本質上有問題的字書化手段,反而是漢字(乃至全人類文字)發展最為重要的手段。的確,假借是形成假借字、形聲字、乃至拼音文

字的必要手段和必經歷史階段,也就是說,沒有使用假借,就不會出現真正的假借字(假借義代替、吞噬、掩蓋了本義的字),也不會出現形聲字,也不會出現拼音文字。這道理和機理,東西方皆有史證。誠然,此等發展和演化現象,在我們眼前的粵文發展中,正在發生。

但假借這個手段,不是說單靠使用就會產生假借字——假借字是約定俗成的錯字,沒有約定俗成的嘉許,還是一個錯字而已。而當一個字被當作為錯字時,他是被視為一種其身帶疾的存在,而他存在於的文章也因爲該錯字的存在而牽連受罪。簡單而之,就是如果一篇文章裏有「錯字」,整篇文章不管多好,都得降階一等。此等準假借字所帶有的問題,在正式嘉勉為「假借字」之後,就不會存在,因為其字的本義被遺忘,群眾再無法秉持著其字的本義來控訴新用法的不雅、不傳統、或為其字扣上諸如此類的罪名。但這意味,一日其準假借字還是準假借字,負面影響就一日存在,而假借字所帶來的字書化益處就不一定充分有效。要攫取到那些的益處,就得攀過高山,到另外一邊去。而這個攀山以得桃花的過程,是漫長、困難、且路行百里半九十。是很難的。

#### 擬聲字泛濫

正正因為以假借來用字不符漢字文章的美感理則和其他理則,群眾就不謀而合大量地大量地把假借字加上辨識邊旁。這個就是以上攀過高山以攫取山後桃花的行為。有些的,甚至不經過假借的過程,直接創造或採用形聲字來解決字書化的問題。形聲字的運作模式,就是找一個聲符來標音,再找一個意符來暗示或指導其字概念上所牽涉或關聯的東西,繼而讓讀者透過聯想而騰出其義。但很多時候,有些口語詞難以連上一個可以符合上述運作理則地意符。這個時候,就可能逼不得已要透過假借,並讓使(又讓又使)其假借之字變成為假借字。虛詞就是取此法來書寫的詞語一種,故此很多古文虛詞,都是假借字:而、其、爲(為)、於、于、則、所、與、何、誰、矣、乃、然、若、及、焉、因、且、夫、在、哉、將、苟、耳(爾)、諸、之、乎、者、也,等等。甚至當代白言文的虛詞,很多也是這樣:和、的、得、地。但如果沒辦法完成假借字化的過程,或大眾覺得我們今天就要用字,假借法用之太過像寫錯字,但又無法等到假借用字變成為認可假借字,但又無法透過形

聲字為聲符配上概念上匹配的意符,那他們就會走擬聲字的道路:為聲符旁邊加一個「口」,示意該字為口語詞。

擬聲字是形聲字的一種,而所有的擬聲字都是口字旁的,但不是所有口字旁的字都是擬聲字。

- 擬聲字(古文): 噫、嗟、鳴、呼
- 擬聲字(官話、白言文): 嗎、吧、呢、哪、咯、唄、嗨、啊
- 擬聲字(粵語): 囉、嘅、嗰、唔、啲、嚟、喺、咁、噉、响、呢、啦、 喇、哋、啱、咗
- 不是擬聲字: 咩、嚇、吃、唱、吹、

擬聲字是民眾面對語文發展不全,且沒有中央計畫機構引導梳理問題, 只好自己來的沒辦法中的辦法。但是擬聲字是一個不全的辦法,一個極度不 完美的辦法,終歸還是一個沒辦法中的辦法,亦在部分的民眾智慧中只不過 一個過渡性方案,也許一旦有良好的代替方案,就會摒棄擬聲字改用之。

為什麼擬聲字是有問題的?因為擬聲字在漢字語文中的地位是低下的,是口語文的文字表現,是口語的象徵,是作者只懂口語不懂雅文的表示。而一篇通篇擬聲字的文章,就是一篇沒水平、沒修養、沒文化的文章。而一個其語文大量使用擬聲字的語言,按照這個邏輯就必然是一個差劣不濟的語言,就算不是絕對性地垃圾,也不可能跟已經拜託且去除了擬聲字的語文相比其地位。

也許這一點在一個寫粵文已成習慣的香港人眼中,有一點荒謬,甚至侮辱,但只要看多幾個例子,我們就會發現,擬聲字在我們觀感的低劣性,是自然而生的。這個低劣性,是生自於所有漢字語文必有的理則,不關該漢字語文所書寫的語言的事。香港人之所以可能會不認同這一點,只不過是因為他對粵語有特別的情懷,蒙蔽了他觀點,防止了他看出他本身會認同的觀點。

一個可以有效地證明擬聲字語文地位低劣的例子,就是「咱們」的「咱」。 香港人寫建基於普通話的白言文,但基本上永遠不會寫這個「咱們」。永遠不 會。

而擬聲字另外一個的問題,就是筆畫必定繁多,此下文再論。

### 「本字」、「正字 |

有些参與競逐「約俗」遊戲的,被稱為或自稱為「本字」、「正字」。

這些字的「本字」和「正字」身分可能是從某種的粵語文字考究而斷定出來的。而某程度上,「本字」和「正字」的出現是滿足了大眾粵語字書化的期待,亦符合漢字語文的運作理則。前句之釐義在於粵語群眾明白可能今時今日粵語的口語寫不出來,所以就暫時先使用某些語言約俗的推薦書案,到進行相關工作的知識分子把本字和正字考究出來之後,就會轉用本字和正字。後句之釐義,則在於這樣「等本字正字考究出來,然後我們一起改用本字正字」的邏輯,是符合漢字語文的。漢字語文的一大運作理則,就是假定了口頭語言跟漢字是有(幾乎)一對一的對應的:每個口語詞都有其適合的漢字對應,而我們書寫就必須用該漢字對應,否則就是寫錯字。這種的「等考究出來主義」就是「我們現在先寫著錯字以應一時之需」的想法。

我們先不討論「本字」和「正字」和這個考究本、正字的方法,稱之為「本子考」,的方法論問題(methodological problem)。我在這裏想討論的,不是這個方法的方法論理論問題,而是透過這個方法生產出來的字在約俗競爭拉鋸戰中的互動模式,以及這些產品字與「等考究出來主義」的互動。

「等考究出來主義」不是一個主義,不是一個有條理、有系統、有核心代表思想的思想,而是一個不浮於表的大眾潛意識共識。也就是說,只是一個虛無、瀰漫的語文沒有威逼力的語文共識,有別於寫錯字會千夫所指的這些背後有威逼力和支持的語文共識。而正正如此,就算有所謂的「本字」或「正字」走出來,「等考究出來主義」中的蘊涵後件也往往不被成就——也就是說,即使有人走出來說斯斯等等為「本字」、「正字」(姑勿論其標榜之字是否確實為該口語之本字或正字),粵語群眾也未必改用該字而放棄本來的暫時替代字。

而因為如此,這些所謂的「本字」、「正字」在約俗競爭中,其「本字」和「正字」的頭銜發揮的作用有限,無法平息約俗競爭,導致他們只好抒尊降貴,一齊於其他已經參與約俗競爭已久的其他代選書案鬥爭。這不是說他們的「本字」和「正字」名銜一文不值,在這個競爭中沒有為他們提供競爭優勢。我欲道出的是,如果一個「本字」和「正字」要與其他代選書案競爭,就證明了在當時當刻,該「本字」和「正字」並沒有得到語言大眾的約俗加

冕或認可,所以才要繼續證明自己值得其「本字 | 和「正字 | 的身分。

為什麼他們這些「本字」和「正字」面世時,粵語群眾沒有履行承諾,放 棄民間的暫時用字而加冕這些「本字」和「正字」呢?為什麼粵語群眾大部 分都認可「等考究出來主義」,卻到要履行承諾時則反口?

顯然,粵語群眾不是一個單元一首具某種系統性相議能力的群體——粵語群眾不是一個公司或國會。所以,當一個「本字」和「正字」面世,儘管它沒有稱霸,也可能有為數不少的粵語選擇使用這個「本字」或「正字」。

一個「本字」和「正字」無法稱霸,沒有名正言順成為「本字」和「正字」,除了是因為那個最明顯的原因,沒有官方機構或職權強行推廣並統一其使用之外,很多時候是因為根本該「本字」和「正字」有些問題,導致粵語大眾難以立刻接受並加冕。

而的確,所謂坊間或學術界考究出來的「本字」或「正字」,問題多多。可能是學術考究方法可商権甚至無可信納,又可能是因為其考究出來的字不適合使用之需。可能是因為難寫或在電腦上難輸入,可能是因為約俗共識已經降於某字之上,而所謂「本字」或「正字」來得太遲,不受歡迎。

這些問題相信不構成一個互斥共耗的分類系,但儘管如此,我們在此描述幾個這些「本字」或「正字」經常呈現的問題。

其中一個「本字考」要面對的自身問題就是,透過「本字考」而產生或得出的「本字」或「正字」,不是一個,而是很多個。那當然,一個進行本字考的人,他得出的「本字」或「正字」理應就只有一個,但問題是進行本字考的人得出的結論不一,導致市面上很多「本字」或「正字」。

我們姑且看看「閉翳 | 一詞的「本字 | 分歧:

人	認為「閉翳」之「本字」	出處
彭志銘	贔屭	《廣東俗語正字考》(2009)
陳凱文	「贔屭」較為可信	《《本土新聞》講乜「閉翳」?》
曾焯文	怫愲	
詹憲慈	怫愲	《廣州語本字·卷十九》(1924)

表 2.1: 「閉翳」的「本字」的公婆皆有理

這裡還未包括所謂的嚴格學術研究——但這個也不太重要,因為在學術期刊中的正字研究,根本不會為粵語群眾所接觸。能擺動粵語群眾的用字習

慣,能宣稱粵語正字本字是什麼什麼的,大多是網上的文章、博客、影片等等。姑勿論其學術可信度,如果他們能有影響的都沒有共識,那當然粵語群眾也不可能按照他們的意見改用。

可能正正因為這些所謂的網上本字考不專業,學術手法可疑,所以他們結論的所謂「本字」才會亂七八糟。此現象很明顯在暗示所謂的本字考有根本性或系統性的方法問題。如果本字是存在,且可以考究出來,那同樣的口語,且同樣的材料,可以得出多如群星的「本字」或「正字」?

本人不打算在此詳列這些坊間本字考,甚至嚴格學術的本字考的學術手法的問題——其一因為本人能力不及,無而有據批評。其二是因為錯誤或考究手法之荒謬因人而異,因為他們本身的考究手法都是家家自說,要系統性地駁斥他們的問題,工程龐大卻意義甚微。況且,網上有不少有識之士已經道出坊間大有市場的所謂正字說家,學術手法嚴重不妥。其中由九座樓主於《聚言時報 Polymer 月刊》大力批評曾焯文、彭志銘等人的「粵語正字研究」的文章,本人覺得寫的不俗,雖用詞強烈,文風帶有惡意侮辱評擊之氣,但學術方法上的批評有理。陳凱文對曾焯文就「閉翳」一詞的正字研究的批評,也不錯。其中,九座樓主一篇被港語學轉載題為《香港粵語「正字亂象」初探》的文章,就非常精密謹慎討論了幾個所謂本字考的「本字」背後嚴重的方法謬誤,值得一看。

但儘管這些學界或坊間的本子考學術質素非常可疑,不意味他們的建議用字用不應採納。他們考究的學術質素有問題,只能夠讓我們合理地質疑該字稱之為「本字」以及他們堅持稱該些字為「本字」的這個行為,但我們用不用這些字是沒有關係的——除非,我們選用一個字與否的唯一或壓倒性評核標準,就是該字是否本字。但我們應否以本字為選字標準,跟這些字是否本字,研究本字的方法的利弊,是沒有任何邏輯關係的問題。研究一個口語詞的本字是什麼是一個語言文字問題;本子考的研究手法優劣利弊可信性等,是研究方法的問題。而採不採用本字為口語詞的書案,是一個語文發展的問題。我們是理則上可以無視本字考的研究結果的。

我們會之後賦予大篇幅去討論「本字考」的理論基礎、價值基礎,以及方法上的問題。

### 語素與文字關係混亂不堪

我們語言中的語素,是會重用的。這個是很明顯的事實——而文字是應該(一定程度地)反映到這些語素,和讓人辨認到他們的存在,並讓人認清到該語素如何知會不用單詞的詞義,以及當中詞義構建的邏輯。

一個語素,就是語言的粒子,原子——我們要在字面上反映這個原子的重複出現,要讓人從文字上辨認到該語素的身分。這就是因為為什麼純拼音字符系統,如國際標音,沒有可能成為任何一個語言採用的文字系統。國際標音完全忠於表音,但所有的文字系統,包括拼音文字,其設計且運作理則都是有且要有表意成分的,否則用起來表示的就只會是音素而非語素,而這樣做一套文字就不能勝任一套文字系統的職責。所以,「文學」「文字」「文章」「文風」「文職」「文青」等詞都要用「文」這個字而不可以用「蚊」「紋」「成」「間」「聞」等其他的字,而英語乃至西方諸語言儘管其拼音不盡完美,詞的串寫也不能完全按照發音,因為要反映字根和詞與詞之間的關係。語素的關係要可以看到的。

那當然,有一些原本同源,有同樣詞根的詞,可能因為語言發展互動波 浪或沒有理由的過程中流失了書面上語素的呈現,更受民眾之選擇而約定俗 成,習訛成是。語文中是有很多此等的現象的,但如果習慣已經根深蒂固, 一般都不會輕舉妄動,動輒大改特改。

但粵語現時的情況是約俗尚未定成,更沒有中央的權力機構去執行語文規則。粵語語文只有大量正在於約俗競爭場中鬥個你死我活的推薦用字——他們不停嘗試說服粵語的用家,他們才是某個詞應該寫的字。問題就是,很多次的語素,很可能是同一個語素,或我們應該把他們(人為地、主動地)視之為同一個語素。但多如繁星的字,不管這個發展語文應有的考慮。

那當然,在其他語文已經比較發達的語言,如英語、法語、燕語,語素的辨認已經很容易很清楚,這是因為他們的語文已經達到了一個可取可接受的標示程度。而語言學家,能夠透過當今語文、舊時文獻、以及其他語音發展來辨認語素的身分和發展過程。但粵語的語文現在很亂,根本不能稱職地為語言學家提供英、法、燕語等語文所提供用來辨認語素的語文理則。如果這樣,我們要辨認語素,很大程度上要依靠我們的語義直覺。這個意味可能辨認的過程不科學,結論不一致。此外,更重要的是,可能按照嚴格語文技

巧和理論而得出的詞義和詞源分析,會得出一個跟我們現時大眾語言群直觀不一致的結論。如果面對這個問題,就要有選擇——而這個選擇可能不是也沒有可能是建基於所謂理性、非肆意、有證據基礎的考慮,因為這些所謂客觀的因素,根本不能都提供我們如何選擇的引導。

現時粵語發展市面上的選字,就是有很多出現了這一種不在乎不顯明語 素關係的候選字。這個現象可能幾種的形式出現,包括「語素異寫」,「合多 為一(異素一寫)」,「孤字」。而這些問題則可再繼而導致語素產詞能力的驟 降。

,就會出現「孤字」的情況,也就是有一個字,除了在一個詞裡面可以 用,有用武之地,在整個語言中就再沒有使用的詞彙。沒有這麼嚴重的情況, 就是可用這個字的詞,數量非常低。

這裡是同時間說了幾句話:

- (1) 語素異寫:同一個的語素,在不同的詞中配字不同。
- (2) 異素一寫:不同的語素,以同一個字來寫。
- (3) 孤字:其語素配字生僻,或其語素本身已處於瀕臨獨死邊緣,故此配字生僻。
- (果)繼而導致有些語素,產詞力極低,或其產詞力下降。

顯然,(1) 和 (2) 是互斥的,而 (1) 可以導致 (3),(3) 的解決方法 乃 (2),但 (1)、(2) 均可導致  $(\mathbb{R})$ 。

有些語素,之所以產詞力極低,原因可能很多很複雜。而我們都字書化工程是應該嘗試改善這個問題的。也就是說,我們的字書化工程是應該儘量使語素的產詞力和語言活力提高。當然,一個語素當初之所以產詞力低,很大機會不是因為文字出現問題——畢竟這些產詞力低的語素,很多本身就沒有書案,沒有書面存在。所以,很多時候語素本身的產詞力低,本質可能是語言的問題——可能是因為該語素產詞力本質上低,但亦可能是因為時移世易,語素的含義於語言大眾的記憶和理解中變薄弱化,語言大眾變得不懂如何使用。無論如何,如果有適當的書案,語素佚沒於時光長河的機會,就會大大降低。因為,有適當的書案,使用且自由組合該語素以生產新表達的機會,增加了。除此之外,當然就是因為有了書案,我們對該詞的記憶和了解

就必然強化提升。但有書案並不必然意味語素的活化。書案要適合,要有助 於語素活化的書案,才可以扶持到該語素的活化。

#### 語素混亂:異素一寫、合多為一

試問,「專登」和「特登」中的「登」,是什麼意思呢?還有什麼的詞可以以這個「登 來組詞?

相信就算是香港人,對著這個問題也十問九不知,個個口啞啞。之所以出現這個現象,是因為我們的文字系統沒有把這個「登」的意思表明出來。但這個情況還算可以,因為我們至少已經有了一個書寫方法,儘管這個「登」基本上於「專登」和「特登」中只是一個假借的存在。我們只要耐心等待粵語學家分析研究,判斷到這個「登」的意思,然後等他們把這個義項放到字典裡,這個「登」的健康就要保障了。

但很多粵語詞問題不是沒有字,而是其詞的組成語素的書寫沒有連貫, 導致原子化。原本是同一的語素,或應該是非常相近,或瀕異化的語素,因 為字選不妥的原因而導致家散各地。把「專登」和「特登」的兩個「登」寫 成為兩個不同的字,就是「語素異寫」的情況。試慮以下句子:

- 你好渣 zaa2 啊!
- 黎!黎碗哪濟 zaa2 麵!
- 佢正人渣 zaa1!

這三個的「渣」都是以同一個字來書寫,但很明顯他們的其實是代表著不同的語素。不同的語素以同一文字來書寫,就是「異素一寫」,而「異素一寫」就會促進「合多為一」。「異素一寫」也自然和可理的存在於語文當中的,譬如「老虎」「老鼠」的「老」跟「老人」「老母」「老頑童」的「老」就是「異素一寫」。有時候之所以有「異素一寫」,是因為那些一寫的異素本來是同一個語素,但後來語義漸漸分化,文字卻未能追上,結果出現異素一寫的情況。

異素一寫,是會有合多為一的效應的,也就是說長期以同一個文字來書寫的語素,會漸漸內涵義項趨同。異素一寫,本身就是嵌入函數,是一個把存在於口語的複雜性簡化犧牲的嵌入函數。簡體字用家因為一簡對多繁,而

導致使用繁體時出錯,不是單純因為不懂繁體字的字符,而是概念上出現了 簡化。當「王后 | 寫成為 「王後 | , 當中所牽涉的現象是 「后 | 「後 | 二概念合二 為一。繁體字的人可能理解「后 | 為「Oueen | , 「後 | 為「前後 | 的「後 | , 而 「后」、「後」兩者是兩個不同的概念。但簡體字的人則只有「后」,故此「皇后」 可能是要理解為「皇 | 之 「後 | 所以稱之為 「后 | , 「后 | (Oueen) 的概念本體 性質變得建基於「後 | 至上。又具民國初期部分思哲份子把「的 | 「底 | 分開的 主張。這個主張最後失敗了,不成通用文字約俗,但連帶把「的」「得」「地」 的分別用法則存活下來,而他們三者所負責的語法和概念分別作用變成了我 們下筆字思時的良好和必要框架。反之,「的|「底|之別則因異素一寫而滅 亡。同樣道理,如果「咁」「噉」兩字異素一寫,粵語人對「咁」「噉」所承 載的語法概念很可能會慢慢漸趨模糊。茲不意味異素一寫本質上是一件必然 壞事。異素一寫其實是我們人類語思能力為了在有限的能力下,處理過量數 據而自然衍生的簡化方法。但問題是有時侯沒有策劃的異素一寫,往往只能 方便一時,後續才麻煩纍纍。故此,那些異素合於一寫,是一個安排思維組 態以達至思維效益最大化的問題。而某些程況下,異素一寫是應當的,但問 題在於現時間不少的異素一寫是問題多多。

孤字:缺乏連貫性,無可語素化,難記難用